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邱雅婷

電話：06-2991111#7106

電子信箱：dindiniu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2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100891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見說明一(0089170A00_ATTCH1.pdf、0089170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「闔家安康」－全國公教員工團體意外保險自本(101)

年4月1日0時起由中國人壽保險公司(以下簡稱中壽)以原
條件繼續承作至102年4月1日0時止，請轉知同仁參考利用
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局101年1月20日局授住字第10103002
452號書函辦理，檢附原函影本及保單內容明細一份。

二、旨揭保險特色如下：

(一)保費優惠，保障完整。

(二)全國各級機關、公立學校與公營事業機構編制內現職
員工(包括各機關派駐海外人員)及其配偶、父母、子女
均可加保。

(三)被保險人職業類別依「臺灣地區傷害保險個人職業分類
表」，限第1類至第4類人員。

(四)著重於意外傷害保障，適度提高保額至300萬元；保險
內容含骨折未住院、重大燒燙傷、意外住院醫療及意外
住院手術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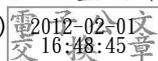
1010000315

(五)不須提交健康告知書；理賠便利，免收據正本，副本即可申請理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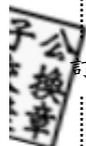
(六)最高投保年齡70歲，可續保至80歲。

三、同仁如有加保事宜相關問題，請逕洽中壽各行政區服務代表辦理；相關詳情亦可至公務人員住宅及福利委員會網站([http:// www.hwc.gov.tw](http://www.hwc.gov.tw))查閱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、臺南市政府各處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(含附件)



裝



線

